



浩德鑫置地

HDX REAL ESTATE

TEL: 0379-69916601

# 单项工程验收单

2024年1月25日

合同名称	开元壹号营销中心南侧非机动车停车场施工合同				
施工单位	洛阳沐洽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				
建设单位	洛阳浩德鑫置地有限公司				
工程开工日期	2021年8月12日	工程竣工日期	2021年8月31日		
工程内容: 场地平整、透水砖施工、排水沟、砖砌挡墙、售楼部下部回填土等					
验收结论: 质保金到期验收, 合格					
工程评价结果: 在评价结果后打√					
1	工期: A: 超计划天数		B: 未超计划		
2	材料使用情况	安装质量满足	使用功能满足	观感	成品保护
	符合 ✓	符合 ✓	符合 ✓	符合 ✓	符合 ✓
	不符合	不符合	不符合	不符合	不符合
质量: A: 优良		B: 合格 ✓		C: 不合格	
3	安全: A: 未出事故		B: 出现轻微事故		C: 出现中、特大事故
4	现场: A: 整洁、无浪费 ✓		B: 一般		C: 差
验收单位	施工单位验收人员签字或盖章		肖红印		
	监理单位验收人员签字或盖章		_____		
	建设单位参建各方验收人员签字或盖章				
	工程部	设计部	成本部	物业	
关艺凡 2024.1.25	_____	高明涛 2024.1.25	邵伟		





## 质保金退还审批表

工程项目	开元壹号	申请方	洛阳沐洽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
合同名称	开元壹号营销中心南侧非机动车停车场施工合同	合同号	KYYH. 68-JP-135
合同金额	117000 元	结算金额	128970元
质保金金额	6448.5元		
维修扣款			
开户行及帐号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北大街支行 248169176514		
致：洛阳浩德鑫置地有限公司			
<p>按照合同约定：留5%为质保金，质保期满1年后无质量问题后无息退还乙方。现我司申请退质保金（大写）：<u>陆仟肆佰肆拾捌元伍角</u>（小写）¥：<u>6448.5元</u> 请审核并予以支付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申请人（签字、盖章）：<u>商红印</u></p>			
物业公司意见	<u>同意</u>		
工程部经理	<p>竣工验收合格日期为 2021年10月22日，按合同约定，结算价款 5% 为质保金，质保 1 年，2024年1月25日质保金到期验收合格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关书A 2024.1.26.</p>		
预决算部意见			
成本主管副总意见			
财务部意见			
工程主管副总意见			
项目总意见			
总裁意见			

附件：1、结算协议书； 2、工程验收单； 3、合同